

清远市清城区代建项目管理中心部门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基本情况

1.项目名称。

清远市清城区广清大道与连江中路 14 个公交停靠站港湾式优化改造工程。

2.主要内容和用途。

为优化市区路网组织，解决市区交通拥堵问题而建设，对广清大道 6 个站点，连江中路 8 个站点，共计 14 个平行式公交停靠站点改造为港湾式公交停靠站，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498.03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用约 372.12 万元，设计监理及工程其他费用约 125.91 万元，建设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解决，目前项目已全部完工，并完成移交验收。

二、自评情况

（一）自评等级和分数。

自评等级优秀，自评分数 94 分。

（二）专项资金使用绩效。

2.专项资金支出情况。

2025 年年度区级财政资金预算安排 33.22 万元，实际到账 33.22 万元，支出 33.2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资金拨付手续完备，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，无截留、挤占、挪用

财政资金情况。

2.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。

产出指标

基本完成主体工程建设项目数量：完成度达 100%，按计划推进站点改造施工，5 个港湾式公交停靠站全部建成，圆满完成既定建设任务。

工程验收合格率：完成度 100%，施工期间强化进度管控与工程质量监督，及时排查整改各类问题，项目按质按量完工，验收合格。

项目工程按期完工率：完成度 80%，偏差原因：受场地协调、审批手续办理、周边道路交通条件等外部不可控因素制约，施工推进受到一定影响，完工时间有所延后，未完全达到计划工期要求。

效益指标

提供安全上落站台：完成度 100%，改造后的港湾式站台实现公交车“靠边停靠、不占车道”，为市民候车、上下车提供安全空间，有效减少因公交临时停靠造成的道路拥堵，通行效率明显提升。

满意度指标

群众满意度：项目投用后候车环境、道路通行条件得到改善，对群众反映的问题及时响应处置，群众满意度达 98%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

（一）存在问题

因项目点位位于城区主干道，周边车流量大、人流量密集，施工场地受限严重。同时，城区占道施工、交通疏导等审批流程环节较多、周期较长，加之现场周边环境复杂、交叉干扰因素多，导致项目施工进度受到一定影响，未能完全按照原计划工期完成建设，按期完工率指标未达满分标准。

（二）原因分析

1. 外部客观约束较强：项目位于城市交通要道，施工期间必须保障车辆、行人正常通行，作业空间压缩；占道施工、交通导改涉及多个主管部门，审批流程存在固有周期，不可控外部因素较多。

2. 前期预判仍有不足：项目前期对城区道路施工的各类协调难度、手续办理耗时预估不够充分，对现场复杂环境带来的工期风险研判不够细致，未预留充足弹性工期。

3. 施工动态协调机制不够完善：施工过程中跨部门联动协调的响应效率有待提升，遇到场地、交通、管线等突发问题时，处置周期偏长，对整体施工时序造成影响。

四、改进意见

一是强化项目前期统筹。实施前提前开展现场踏勘，加强与交管、管线、属地等单位的对接协调，前置办理相关审批手续，尽可能化解外部制约因素，减少工期延误，保障项目按计划时序推进。

二是优化施工组织与动态管控。针对城区点位分散、交通敏感的特点，科学制定分段、错峰施工方案。建立跨部门常态化协调联动机制，对施工中的场地、交通、管线等问题

做到早发现、早对接、早处置，及时化解施工堵点，保障项目按节点有序推进。

三是规范财政资金全流程管理。健全项目台账管理，完善工程量资料、支付佐证材料收集归档，严格按照工程实际进度拨付资金，确保资金拨付与项目实施进度匹配，持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